

广州市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代码：2308-440115-04-01-816254

广州市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 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2024 年度广州市 南沙区东涌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穗南发改投批〔2024〕2号

农业农村局：

《关于申请审批 2024 年度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函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 2024 年度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东涌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为 3005 亩，建设内容包括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和农田建设相关的其他工程。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本项目总投资 1513.32 万元，其

中工程费用 1225.33 万元，独立费用 242.59 万元，预备费 45.39 万元。项目建设所需资金争取中央、省、市支持，区财政资金作补充。

四、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五、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 1 月 24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魏敏常务副区长，区财政局、统计局、住建局、档案局。

附件: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 2024 年度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委托 招标	自行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 本项目的建筑工程等必须进行公开招标。



审批部门盖章
2024年1月24日

